

公司在报告期内聘任了独立董事候选人，并请各位独立董事结合自身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兼任职务等情况，对被提名人吕平函同意出任埃天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参见该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是否符合条件，并就聘任该独立董事是否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相关规定，例举存在利益冲突或其他关联的关系，进行说明如下：

独立董事人选与上市公司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具备独立性，任职资格，如审议通过其独立性条件，其有五年以上法律、经济、财务、管理或者与法律有密切业务联系所从事的工作经验，并已按照《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指引》及相关法律法规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认定。

二、被提名人任职资格符合下列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

(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各条涉及独立董事的要求；

(三)中国证监会、中央组织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等六部门《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关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

(四)中国证监会、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关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1号》关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

(五)《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对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

(六)其他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要求。

独立董事任职资格，不存在下列情形：

1. 正在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涉嫌重大犯罪；
2. 正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行政处罚，或者受到刑事处罚；
3. 最近12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
4. 存在《公司法》第148条规定的情形；
5.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告编号：2018-015

2018年10月26日

2018年10月26日

2018-015

2018年10月26日

埃丰特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埃丰特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26日

